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休斯敦卫理公会医院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本协议的履行预计对公司当期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 特别提示：本次签署合作协议涵盖四个阶段，其中仅就第一阶段的合作事项及费用进行了约定，其余阶段的具体事宜待另行约定，存在不确定性；协议的实施进度与实施效果存在不确定性。

一、本次协议签订的背景

经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及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通过公开摘牌方式购买上海和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风置业”）95%的股权及相关债权，并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取得了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和风置业的主要资产为黄浦区中心医院原址（四川中路 109 号、广东路 128 号、广东路 136 号-138 号）房产，公司拟在该原址上进行更新改造，开设一家国际高端综合性医院。作为该交易条件之一，公司须在取得《产权交凭证》之日起半年内提供与欧美发达国家（如美国、英国、德国等）国际知名的综合性医院就本项目签订的合作意向书。该综合性医院如位于美国、英国、德国，则须位列《产权转让公告》附件所列排名之内；如位于其他国家，则须位列本国权威综合排名前 5 位，且该书面合作意向书及排名资料须经转让方的认可。（以上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2016 年 12 月 10 日、2016 年 12 月 2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和风置业已取得黄浦区中心医院原址宗地的不动产权证书。（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二、本次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2017年6月15日，公司与位于美国德克萨斯州休斯敦的卫理公会医院签署《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双方就上海览海外滩国际医院（最终名称以有关部门批复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及工商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外滩医院”）有关项目建设和运营期间的开发、设计、施工、管理、技术培训等开展合作达成一致。该合作协议获得了转让方（和风置业原控股公司上海外滩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的认可，双方在转让方见证下举行签约仪式并签署《协议》。

（一）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休斯顿卫理公会医院始建于1919年。在2015年度的美国新闻与世界报告的年度排行榜上，休斯敦卫理公会医院的11个专科名列前茅，该院亦被评为全美“最佳医院”并连续多年被评为德州第一和休斯敦第一的综合性医院。在美国高校卫生系统联盟的2015年度医院质量管理评比中该院名列全美第八，获全美医疗质量安全优秀奖和五星表彰。休斯敦卫理公会医院有6个优秀重点专科中心，包括德贝基心血管中心，神经医学中心，癌症中心，骨科和运动医学中心，J.C.沃尔特移植中心和安德伍德消化疾病中心。2004年，休斯敦卫理公会医院研究院成立。2007年，该院特色—休斯敦卫理公会医院创新技术教育中心(MITIE)作为一个手术技术培训和研究基地正式成立，是全世界最大的综合性医学教育和模拟培训机构，为外科医生提供手术技能培训，并成为新型影像介导技术、医学手术机器人及新型手术操作技术的研发场所。

休斯顿卫理公会医院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二）决策程序

本次协议签署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休斯敦卫理公会医院

（一）《协议》约定的主要内容

双方约定，双方就外滩医院的合作主要分为四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乙方协助甲方审查和分析外滩医院现有业务计划，建立项目管理办公室，为实际环境开发患者体验模型。

第二阶段，乙方根据国际标准协助甲方开展外滩医院设计和施工，以符合国际联合委员会（JCI）认证。

第三阶段，乙方协助甲方开展医院试运营、关键人员招聘、管理和运营咨询以及临床医师和管理人员的培训和教育。

第四阶段，乙方协助甲方对外滩医院实施持续的质量保证监督和建立联合品牌模式；通过包括开发访问医师计划在内的方式支持卓越中心建设。

《协议》针对第一阶段的合作内容中，项目方案包括项目时间表、顾问团队成员、项目管理架构等；具体成果包括项目会议及章程、现场查勘及商务计划审查、运营计划分析、项目管理、患者体验模型等。

《协议》约定，费用条款包括阶段费用及付款条件。第一阶段除差旅费及税金外，甲方须向乙方支付的费用总计 24.10 万美元，分三次支付：签署协议时付款 12.05 万美元；第 6 周结束时付款 6.025 万美元；第 12 周结束时付款 6.025 万美元。

《协议》约定，双方后续的合作工作内容、时间表和费用将分别在每个阶段以本《协议》的书面修正案形式提出。

（二）协议生效

1、双方正式授权代表签署《协议》之日起生效。

2、《协议》的权威版本以英文和中文书写，其他语言翻译版本仅为参考，不对双方有约束力。

（三）协议期限和终止

本协议自生效日期开始，直至服务完成为止，除非由双方以书面形式经协商一致而终止或修改。

（四）争议解决

《协议》引起的或与《协议》有关的所有争议先由双方讨论，目的是以友好的方式解决争议。如果在一方收到另一方提出解决通知的 30 日内，协商的方式未能解决问题，最终应由 3 名仲裁员（其中，双方各任命 1 名仲裁员，双方仲裁员共同任命第 3 名仲裁员）组成的英国伦敦仲裁庭终止解决。

四、对公司的影响

1、本《协议》的签署，有助于结合双方资源优势，推动外滩医院项目的进程，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2、本《协议》对双方合作的第一阶段具体合作事项进行了约定，并对后续阶

段的合作进行了意向性约定。截至本公告日，合作双方尚未开展具体合作事宜，预计本次合作对本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不会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长期收益的影响尚无法预测，具体影响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协议》涵盖四个阶段，其中仅就第一阶段的合作事项及费用进行了约定，其余阶段所涉具体事宜需另行约定，存在不确定性；《协议》的实施进度与实施效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后续将逐步推进外滩医院项目前置审批、工商核准、设计、建设、验收、开业审批等手续，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6日